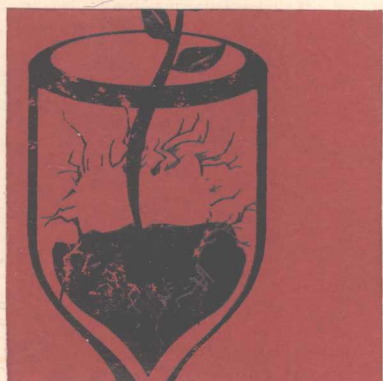


2008中国年谱

# 黑色记忆

Heise Ji Yi

连玉明 武建忠◎主编



2008 中国年谱

# 黑色记忆

连玉明 武建忠◎主编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黑色记忆/连玉明, 武建忠主编.—北京: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2009.1

(2008中国年谱·丛书)

ISBN 978-7-80221-792-8

I. 黑… II. ①连… ②武… III. 紧急事件-案例-分析-中国-2008

IV. D6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201756号

黑色记忆

连玉明  
武建忠◎主编

出版者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5号  
鸿儒大厦B座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 68320825 (发行部)  
(010) 88361317 (邮购)  
传 真 (010) 68320634  
发 行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佳信达恒智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版 次 2009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1月第1次印刷  
印 张 13.5  
印 数 1~5000册  
字 数 200千字  
定 价 38.00元  
书 号 ISBN 978-7-80221-792-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序 2008 中国年谱

今天是2008年的最后一天，确切地说是最后几个小时。

在我的人生中，从来没有像此时此刻如此的不平静。大悲大喜之后激越与伤感的泪水在心灵深处流淌。这泪水为谁而流，为什么而流，流的又是什么？或许，这正是弘一大师所说的“悲欣交集”吧！

2008年是不平凡的。春的严酷，夏的磨难，秋的悲愤，冬的忧思。盛夏的北京奥运使炽热的盛夏扬眉吐气，严冬的金融海啸让寒冷的严冬雪上加霜。不期而至的惊恐和喜悦同时与我们相伴。

2008年是分明的，又是混浊的；是激情的，又是悲壮的；是轰轰烈烈的，又是危机四伏的。经历着2008年的每一个人，都经历着一种震撼。这种震撼让人性闪耀光芒，让大爱彰显力量。

2008年即将成为历史。2008年的喜、怒、哀、乐、悲、恐、惊也将伴随时光的推移被我们渐渐忘却。历史不会重演，但历史往往有着惊人的相似。2008走了，下一个2008还会来吗？假如2008重演，我们又将会怎样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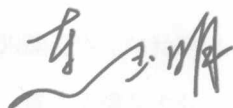
生活是没有假如的。历史的车轮总是滚滚向前。2008年是我们行进中的坐标，我们不能停下脚步。但脚下的路、路上的辙、辙上的印记却会深深地铭刻我们的记忆中，也许这些印记会使我们的前行更自信、更稳健、更豪迈。

人总要经历许许多多的跨越。每个跨越中既充满着希望，也潜伏着危机。我们期待着春天的永恒，我们却经历着冬天的考验。紧迫感和危机感时刻伴随着我们。在这个瞬息万变的时代，唯有惶者才能生存。

每一个人都是自己命运的缔造者。若能在美丽中欣赏美丽，在痛苦中觉醒痛苦，在烦恼中关照烦恼，在悲哀中超越悲哀，在贪婪中拯救贪婪；在每一个生活的片断中保持坚毅的心情、豁达的气度、宽广的胸襟，在每一个生命的历程中弘扬善良、温厚、友谊、爱和勇气，那么，我们会排除彷徨，战胜磨难，节制欲望，拒绝诱惑，在困境中坚定信心，从危难中积聚力量，找到一个新的起点。

我们永远在路上。我们要有结伴而行的激情，也要有独自高歌向前的豪迈；要有正视困惑的勇气，又要有搜寻出路的毅力；要有自豪感，更要有危机感。繁荣的创造是轰轰烈烈的，而危机的到来却是不知不觉的。冬天来了，冬天会很冷。一个智者说，没有预见，没有预防，就会冻死。谁有棉衣，谁就会活下来。

我们每一个人，准备棉衣了吗？



2008年12月31日



## ■ 干群关系紧张，地方维稳形势严峻

### 002 瓮安：偶然与必然

- 002 中学生自杀事件酿成群体性暴力事件
- 007 县委、县政府和公安部门领导被问责
- 009 做好地方维稳工作要坚持“十要十不要”原则
- 013 瓮安事件十大教训值得深刻反思

### 024 孟连：利益与矛盾

- 025 孟连事件历经六个阶段
- 030 市县两级领导受到严厉处分
- 032 处理突发事件的方式
- 037 孟连事件给地方政府执政带来十大警示

## ■ 构建和谐社会，处理群体事件要“三慎”

### 046 深圳宝安：关注低层社会生态

- 047 公安警力在处理群体性事件中要坚持“三慎”原则
- 049 警民冲突是社会怨气积聚所致





054 处理警民冲突事件应吸取三大教训

**056 铜鼓：群众利益无小事**

059 资本上山引发林农和企业冲突

065 福建省将乐县发生大王村群体上访事件

069 保护林农利益是林权改革的落脚点

073 谨防资本上山导致的林权过度流转问题

**075 甘肃陇南：必须学会与群众“面对面”**

077 三波民间传言赶在政府信息公开之前引发群体上访事件

084 地方政府化解群体性事件危机不应错位

086 五大教训警示政府执政方式转变

## **安全才能发展，遏制特大事故发生**

**096 临汾“9·8”尾矿库溃坝特别重大事故**

096 山西省襄汾县特大尾矿溃坝事故震惊全国

107 安全事故：悬在山西头上的利剑

**122 河南登封“9·21”特大煤矿事故**

122 违规生产导致重大矿难

128 “9·21”煤与瓦斯突出事故通报

131 公民生命安全高于一切



## 惩前更要毖后，杜绝隐患预防为先

- 138 深圳“9·20”事故的“特大火源”
- 138 偌大歌舞厅竟然长期无照无证
- 146 深圳“9·20”特重大火灾警示城市管理漏洞
- 150 公职人员“股东”现象是城市安全的巨大隐患
- 156 胶济铁路“4·28”特大交通事故
- 156 列车超速造成重大交通事故
- 164 “超速”发展与“慢步”改革的生死博弈
- 173 浙江杭州“11·15”地铁工地重大塌陷事故
- 184 杭州地铁施工现场突发塌陷事故
- 186 新一轮大规模建设的警钟
- 190 警钟长鸣：地铁建设必须加强安全管理
- 191 重庆、三亚出租车“罢运”中的危机处理
- 191 出租车与罢运事件的“黄金48小时”
- 192 重庆出租车罢工事件中的政府作为
- 196 利益博弈引发出租车罢运事件的三大反思
- 205 后记





干群关系紧张

地方维稳形势严峻



2008  
中国年谱  
黑色记忆

Heise Ji Y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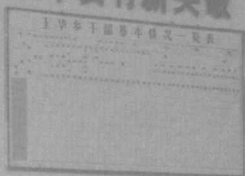


## 瓮安：偶然与必然

### 中学生自杀事件酿成群体性暴力事件

瓮安县原本是贵州省北部的一个资源型山区小县，但在2008年6月28日，该县发生了一起聚众打、砸、抢、烧县委、县政府和县公安局办公大楼的严重暴力犯罪事件，造成财产损失、民警受伤的严重后果，震惊全国。贵州省政府新闻办公室于7月1日在贵阳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了瓮安“6·28”事件真相。

2008年6月22日凌晨0时27分，瓮安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报警称，在县西门河大堰桥处有人跳河。瓮安县雍阳镇派出所接到110指挥中心指令后，迅速派值班民警赶赴现场，并通知119人员赶赴现场。民警赶到现场立即开展救捞，因天黑施救条件有限，于凌晨3时许将溺水女孩打捞上岸后，急救人员证实其已死亡。经向在场报警人刘某、陈某、王某询问得知，溺水女孩名叫李树芬，1991年7月生，系瓮安县三中初二(六)班学生。6月22日7时40分许，雍阳镇责任区刑警队又派员进行了现场勘查、尸检和调查工作。公安部门查明：2008年6月21日20时许，李树芬与女友王某一起邀约出去玩，同李树芬的男朋友陈某及陈的朋友刘某等吃过晚饭后，步行到西门河边大堰桥处闲谈。李树芬在与刘某



○●2008年7月9日，贵州省公安厅宣布第三次尸检结论。

闲谈时，突然说：“跳河死了算了，如果死不成就好好活下去。”

刘见状急忙拉住李树芬，制止其跳河行为。约10分钟后，陈某提出要先离开，当陈走后，刘见李树芬心情平静下来，便开始在桥上做俯卧撑。当刘做到第三个俯卧撑的时候，听到李树芬大声说“我走了”，便跳下河中。刘见状立即跳下河去救李树芬。王某急忙打电话给陈某，并大声呼叫救人。陈立即返回河边，跳下河中帮忙施救，陈见刘已体力不支，便用力先将刘拉回岸上。王某、刘某随即报警，并打电话通知了李树芬的哥哥李树勇（1989年12月9日生，瓮安县第二中学高三毕业生）。瓮安县公安局根据调查结果，认为李树芬死亡一事系自己跳河身亡，属自杀，不构成刑事案件，并将调查处理意见及时告诉了死者家属。死者家属不能接受，认为有奸杀的嫌疑，要求进行DNA鉴定。

6月25日下午，黔南州公安局派出法医赶到瓮安对死者进行复检，结论系溺水死亡。死者家属当时表示认可，但不安葬死者，要求公安部门责令王某、刘某、陈某等人赔偿50万元。7月1日，经反复向死者家属耐心细致的解释，其所有家属同意安

葬，但要求下葬前再做一次尸体检验。

6月26日，经瓮安县工作组多次做工作，死者家属表示同意县工作组的协调意见，答应在6月28日签订协议了结此事。

6月28日16时，死者亲属邀约300余人打着横幅在瓮安县城游行。由于当日正是周六，街上人较多，部分群众尾随队伍前行，人越来越多。16时30分许，游行人员到县公安局办公楼前聚集。公安民警拉起警戒线并开展劝说工作，但站在前排的人员情绪激动，在少数人的煽动下，一些不法分子用矿泉水瓶、泥块、砖头袭击民警，并冲破民警在公安局一楼大厅组成的人墙，打砸办公设备、烧毁车辆，并围攻前来处置的公安民警和消防人员，抢夺消防龙头，剪断消防水带，消防人员被迫撤离。20时许，不法分子对瓮安县委和县政府大楼进行打、砸、抢、烧，一度冲击临近的县看守所，整个过程持续近7小时。据统计，瓮安事件共造成县委大楼被烧毁、县政府办公大楼104间办公室被烧毁，县公安局办公大楼47间办公室、4间门面被烧毁，刑侦大楼14间办公室被砸坏，县公安局户政中心档案资料全部被毁，42台交通工具被毁，被抢走办公电脑数十台，共造成150余人不同程度受伤，大部分均为轻微伤。整个事件处置中，没有任何人员死亡。

6月30日，省委书记石宗源赶赴瓮安察看现场，指导事件处置工作，并直接到街头走访群众，深入情况最为复杂的街道居委会调查研究。同时，分别召开当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座谈会，倾听群众呼声。

7月3日，在贵州省委关于瓮安“6·28”事件阶段性处置情况汇报会上，石宗源进一步指出，这次事件表面的、直接的导火索是女中学生的死因争议，但背后深层次原因是当地在矿产资源开发、移民安置、建筑拆迁等工作中，侵犯群众利益的事情屡有发生，而在处置这些矛盾纠纷和群体事件过程中，一些干部作风粗暴、工作方法简单，甚至随意动用警力。石宗源强调，“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这起事件看似偶然，实属必然，是迟早都会发生的。近年来，瓮安县在移民搬迁后期扶持、违章建筑拆除、矿权纠纷处理、国企改革改制中，出现了各种矛盾，沉积的有影响的重点信访案件就有20多起，各种矛盾纠纷没有得到及时化


解。大量积案和积怨的存在，是导致党群干群警民关系紧张，甚至出现了仇官、仇警、仇富心理。瓮安当地治安状况恶劣，“两抢一盗”和打架斗殴等事件时常发生，年发刑事案件达到数百起，破案率仅为50%左右。从7月3日开始，瓮安县信访局带头上街设点接访，县委、县政府和有关部门领导走村串寨，深入基层，慰问困难群众，了解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及时为群众解答各种疑问，受到老百姓的欢迎。

7月4日，贵州省委和黔南州委对瓮安县党政主要负责人作出调整决定，县委书记王勤、县长王海平被免职。此前，瓮安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县公安局政委罗来平和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申贵荣均已被免职。

7月9日，贵州省委召开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开展情况黔西汇报会。石宗源在会上强调，瓮安事件暴露出一些地方在政权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要扎实开展县（市、区）委书记大接访活动，有效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坚持信访工作原则，强化县级责任，形成县委书记带头、县级领导干部参加，直接面对群众、亲自接待来访，解决突出问题、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工作格局，通过大接访活动，探索建立起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长效工作机制。牢固树立执政为民、执法为民、执警为民的思想，坚持依法行政、文明行政，防止违法行政、粗暴行政，正确处理新形势下的人民内部矛盾。坚持以人为本，认真做好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用真情劝慰，用法律劝导，用情理劝止，引导群众以理性合法的形式表达利益诉求。进一步提高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工作水平，多方为群众提供畅通的诉求渠道，使群众有话有处说，有理有处讲。

分析人士指出，瓮安事件暴露出一些基层政府治理功能的弱化，矛盾不是迅速解决而是长期地积累，党群干群关系不是和谐互动而是紧张失信，这种现象不止瓮安所独有。解决这些问题，首先要有畅通的民意表达渠道。更重要的是，对暴露出的问题不能听之任之，更不能推诿敷衍。否则，一旦矛盾积少成多，让群众的怨气形成危险的“堰塞湖”，最后由一个导火索引发恶性事件，后果往往十分严重。瓮安事件应该给更多地区及官员敲响警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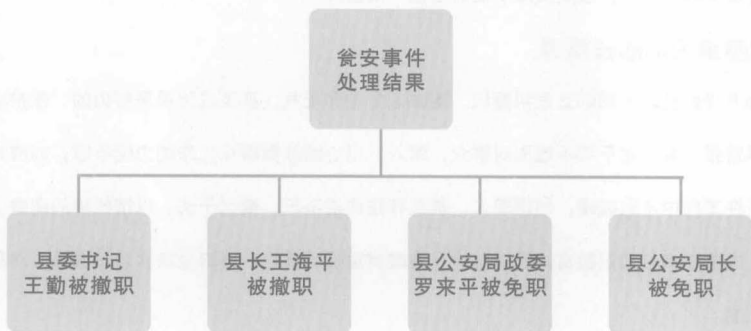
## 瓮安事件回放

- 
- 2008.6.22 瓮安县初二学生李树芬在县西门河溺水身亡。公安部门进行第一次尸检，认定其溺水死亡。
  - 2008.6.25 对李树芬进行第二次尸检，再次认定其溺水死亡。
  - 2008.6.28 16时，瓮安县6·28事件发生，人群聚集围堵政府部门持续近7小时。
  - 2008.6.28 晚上，网络传死者李树芬一位叔叔已被警方“打死”。
  - 2008.6.29 瓮安成立事件应急指挥部，组织人员引导网络舆论。
  - 2008.6.30 贵州省委书记石宗源赶到瓮安县指挥工作。
  - 2008.7.1 瓮安“6·28”事件首次新闻发布会召开。
  - 2008.7.2 贵州专家组对李树芬进行第三次尸检。
  - 2008.7.3 在贵阳召开瓮安“6·28”事件阶段性处置情况汇报会。
  - 2008.7.4 瓮安县原县委书记、县长、公安局长被撤职。
  - 2008.7.5 瓮安新任县委书记和代理县长走马上任。
  - 2008.7.6 瓮安县公安局设立信访日，上访的群众络绎不绝。
  - 2008.7.9 李树芬第三次尸检结果公布，结论为溺水死亡。

根据当地公安部门提供的情况，死者及在场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为：李树芬，女，汉族，1991年7月生，瓮安县玉华乡雷文村泥坪组人，瓮安三中初二学生。父亲李秀荣，母亲罗平碧，均为瓮安县玉华乡雷文村泥坪组村民。陈某，男，1987年6月出生，汉族，瓮安县草塘镇那乡村岩门组人，在瓮安县纸厂打工。其父母均为瓮安县草塘镇那乡村岩门组村民。刘某，男，1990年1月出生，汉族，与陈光权为同村人，现在瓮安县纸厂打工。其父母均为瓮安县草塘镇那乡村岩门组村民。王某，女，1992年7月出生，汉族，瓮安县三中初二年级学生。其父母均为瓮安县天文镇贾家坡村贾家坡组村民。

## 县委、县政府和公安部门领导被问责

瓮安事件发生后，贵州省委十分重视，并对瓮安县委、县政府和公安部门主要领导进行严肃处理，教训十分深刻。2008年7月4日，贵州省委和黔南州委对瓮安县党政主要负责人作出调整决定，县委书记王勤、县长王海平被免职；瓮安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县公安局政委罗来平和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申贵荣均已被免职。2008年12月16日，黔南州九届六次全委会表决追认了给予王勤、王海平撤销党内职务处分的决定。决定称，在2008年瓮安县发生“6·28”事件处置过程中，该县原县委书记王勤，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海平处置不当，存在工作失职行为。根据相关规定，给予王勤同志撤销黔南州第九届州委委员，瓮安县县委书记、常委、委员，瓮安县人民武装部党委第一书记等职务的处分，职级由正县级降为副县级；给予王海平撤销黔南州第九届州委委员，瓮安县委副书记、常委、委员职务处分，职级由正县级降为副县级。





领导语录

Lingdao Yulu

省委书记石宗源：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这次事件表面的、直接的导火索是李树芬的死因。但背后深层次原因是瓮安县在矿产资源开发、移民安置、建筑拆迁等工作中，侵犯群众利益的事情屡有发生，而在处置这些矛盾纠纷和群体事件过程中，一些干部作风粗暴、工作方法简单，甚至随意动用警力。

瓮安县委书记龙长春：

领导干部处理此类事件要承担巨大的风险。如果只考虑自己的行政安全，遇着矛盾和问题绕着走，等待上级指示是最易脱责的。虽然现在当领导干部的风险越来越大，但是必须要敢于承担和负责，因为这是衡量党性的重要标准。

瓮安县长谢晓东：

以后发生100人以上的群体性事件，对乡镇书记镇长要追究责任，原则上就地免职。对事件所属的分管部门，也要追究科局的责任，原则上也是就地免职。这是一票否决。原来的一票否决是计划生育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这次又加了信访维稳一票否决。

瓮安县委组织部部长莫涛：

当地有少数党政干部缺乏危机意识，更缺乏党性和正气，甚至成为黑恶势力的“保护伞”，导致干群关系紧张。有一些干部不敢面对群众，深入、耐心细致做群众工作的力度不够，对群众的冷暖关心不够，在工作中不敢碰硬，怕得罪人，甚至存在执法不严、情大于法、以情代法的现象。近年来一些学校比较注重文化知识教育，但对思想品德教育重视不够；一些群众法律意识淡薄，对利益诉求的期望值太高。

瓮安县前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开余：

以前下乡都是走路，途中就与群众同吃同住，走到哪个老百姓家里都能坐下来聊聊。现在的干部工作条件好了，坐着车下乡，虽然效率提高了，但是与群众的接触却大大减少了。

## “俯卧撑”网络走红

与瓮安事件产生的网络热词“瓮安不安”相映成趣的是，“俯卧撑”一词也来源于瓮安事件，它代表对某事因某种原因不便或不愿发表意见而做立场中立状。“俯卧撑”一词在网络走红，反映出政府信息披露的欠缺，也暴露出官民间已经出现的信任危机。某网络一个题为《我是来做俯卧撑的》的帖子，使“俯卧撑”一词一夜之间火起来，此词甚至迅速引申到其他行业，如某楼盘打出的标语“房价不会跳水，只是在做俯卧撑”以及人民网的标题《中国股市进入“俯卧撑”阶段》等。

## 做好地方维稳工作要坚持“十要十不要”原则

2008年以来，贵州“瓮安事件”、云南“孟连事件”、甘肃“陇南事件”等群体性事件频发，给县委书记执政提出了严峻的挑战。2008年11月10日至26日，中央举办了“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县委书记培训班，对全国2000余名县委书记进行一次轮训。专家指出，在群体性事件频发、基层矛盾加剧的背景下，迅速提高县委书记的执政能力和水平，避免政策在基层被虚化、异化，正是中共中央对县委书记直接“垂训”的良苦用心。而维护基层社会稳定正是此次县委书记集中培训的重要内容之一，主要是教授这些基层干部如何维护干群关系，以及增强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许多来接受培训的县委书记称，之前他们从未想到会涉及这样的科目，这让他们感觉很好奇。显然，中央已经把提高基层干部的工作素质和危机处理能力放到了相当重要的位置，而在整个政府体系中，县委书记往往也是最直接接触群众、直面现实矛盾的关键人物。他们在工作中能否重视群众利益，能

